



FYRL-A20

# 枣庄丰源热力有限公司 管理制度

---

## 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2020-9-1 发布

2020-9-1 实施

---

枣庄丰源热力有限公司

发 布

# 前 言

为明确公司各级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切实加强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公司总经理是公司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副总经理是公司分管工作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各部门行政正职是本部门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各部门行政副职是分管工作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各班组长是本班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各工作负责人(含监护人)是作业项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各级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所辖部门(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和安全生产目标负全面责任。

各级领导人员除认真履行本职责中规定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外，还应完成上级或主管领导临时交办的安全工作任务，并督促检查所辖部门、人员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情况，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 目 录

第一章 总 则.....	1
第一条 适用范围.....	1
第二条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第三条 术语和定义.....	1
第四条 职责.....	2
第五条 风险分析.....	3
第二章 部门安全生产职责.....	3
第一条 公司办公室.....	3
第二条 供热处.....	5
第三条 供热班组.....	6
第三章 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7
第一条 总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7
第二条 副总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9
第三条 综合办公室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10
第四条 供热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1
第五条 生产办公室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3
第六条 班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4
第七条 库管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5
第八条 生产岗位职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16
第九条 一般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7

# 安全生产责任制度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一条 适用范围

1. 本制度规定了公司各级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和要求。
2.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的各级、各部门、各岗位人员。

### 第二条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4.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6.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 第三条 术语和定义

#### 1. 职业病

是指劳动者在生产劳动或者在其他职业活动中，接触职业危害因素引起的并列入国家公布的职业病名单的疾病。

#### 2. 职业危害因素

是指在生产劳动或者在其他职业活动中存在的危害劳动者身体健康、影响劳动能力的物理性、化学性、生物性等因素的总称。

#### 3. 两措

是指反事故措施和安全技术劳动保护措施。

#### 4. 四不放过

是指事故原因不清不放过；相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责任人员未受到处理不放过。

#### 5. 四不伤害

是指不伤害他人；不伤害自己；不被他人伤害；保护（监督）他

人不被伤害。

#### 6. 三级安全教育

是指公司级、部门级、班组级安全教育。公司级安全教育是指新入厂职工在进入工作岗位前，由安监办进行初步的安全教育；部门级安全教育是指新职工分配到部门后，由部门安全员进行的安全教育；班组级安全教育是指新职工进入岗位前由班长进行的岗位安全教育。

#### 7. 建设工程“三同时”

是指新建、改建、扩建、技术改造和引进的工程项目，其劳动安全设施、环境保护、职业安全健康措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 8. 安全工作“五同时”

是指公司领导在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考核生产工作的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考核安全工作。

#### 9. 生产部门

包括公司生产办、供热一处、供热二处、供热三处、供热四处、计量中心等直接从事供热生产的部门。

### 第四条 职责

1. 公司总经理是公司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2. 公司副总经理是分管工作范围内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3. 各部门行政正职是本部门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4. 各部门行政副职是分管工作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5. 班组长是本班组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6. 各检修主责（工作负责人或监护人）是作业项目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

7. 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对所辖部门（项目）的安全生产工作和安全生产目标负全面责任。

8. 安全生产，人人有责。公司各级人员在各自不同的工作岗位上必须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

以“谁主管谁负责”和“一岗双责”为原则，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条例和行业有关标准、规定及本公司安全、技术、生产规章制度。

9. 公司领导在安排工作时，应认真执行“五同时”原则，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中规定的职责，及时完成上级和主管领导临时交办的安全工作任务，并督促检查所辖部门、人员履行安全生产责任制的情况，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水平。

10. 公司安监办在总经理（及上级安监部门）的领导下，归口负责监督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各生产单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工作。

11. 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各生产单位应组织贯彻实施本制度，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考核结果与公司经济责任制挂钩兑现。

### **第五条 风险分析**

1. 安全生产责任制：由于安全生产责任不明确、职责不清晰，易造成管理混乱，致使安全隐患排除不及时，影响安全生产的稳定性。

2. 贯彻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由于贯彻落实不到位，不能及时把上级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传达到基层职工，致使职工不能认清面临的安全生产形势、不能深入掌握上级安全精神，致使安全意识薄弱，可能导致不安全事件的发生。

3. 执行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对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执行不力，不能有效消除安全隐患，影响安全生产，可能导致不安全事件的发生。

## **第二章 部门安全生产职责**

### **第六条 公司办公室**

1. 负责贯彻执行有关安全工作的法规、条例、规定和指令性文件。
2. 负责文件批转、会议安排、车辆管理、信息流转和协调公共关

系等工作，促进安全生产，协助参与筹备重要安全会议。

3. 负责及时、准确地将上级部门下发的安全生产文件呈阅公司领导，严格执行公司保密制度。

4. 负责定期组织本部门安全检查工作，对查出的问题和隐患组织整改。

5. 负责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车辆调配符合车辆管理安全要求，严格执行交通规则，杜绝带“病”出车、司机违规驾驶等现象。

6. 加强对职工食堂、宿舍、水炉及警卫室的管理，严格执行各项专业管理规定，防止食物中毒、失盗等危及公司及职工人身财产安全的事故发生。

7. 负责物资仓库的安全管理，做好库房“四防”（防火、防盗、防爆、防雨）工作，备足消防器材，明确安全责任，确保人身、库房、物资的安全。

8. 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要按规定在安全可靠的地方存放保管，避免发生意外。

9. 负责公司事故备品、防汛物资的保管与保养。

10. 参加伤亡事故及重大设备事故的调查处理，协助提出防止事故和职业病的措施，并督促措施的认真执行。

11. 做好公司的夏季防暑降温和冬季防寒保温工作，及时发放劳动保护用品。

12. 负责公司文件档案资料的管理和部门所属设施的消防安全管理。

13. 严格控制新建住宅入网验收的质量，确保入网后供暖系统的安全。

14. 稽查大队组织对外供热网的联合稽查工作，组织调查、分析、处理热网存在的安全隐患和缺陷，落实整改措施，及时予以消除。

15. 协调涉及外供热网安全稽查有关部门的关系，联合稽查由稽查队长临时通知并负责牵头组织，每月两次，实现外供热网安全稽查齐

抓共管。

16. 稽查工作结束后，由组长做好稽查记录，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17. 稽查时发现外供热网和计量设备设施存在缺陷、故障、异常时，稽查组成员要按各自所属部门职责汇报、安排和组织处理。

18. 发生严重异常，由稽查组长按照《生产管理信息流转程序》规定立即汇报有关领导。

19. 建设单位擅自施工危害供热设施安全的，按照《山东省供热条例》第四十五条进行处理。

20. 擅自改建、迁移、拆除供热设施的，按照《山东省供热条例》第四十六条进行处理。

21. 用户有《山东省供热条例》第三十二条所列的妨碍供热设施正常运行行为的，按照《山东省供热条例》第五十二条进行处理。

22. 有发生《山东省供热条例》第四十一条所列的危害供热设施安全的行为的，按照《山东省供热条例》第五十三条进行处理。

23.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必须立即制止并处罚。

## **第七条 供热管理处**

1.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方针、政策、法令、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加强对职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定期开展安全生产竞赛活动，定期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的问题，认真执行、总结、推广安全生产经验，对在安全生产中做出贡献的职工申请奖励。

2. 负责新入厂职工部门级安全教育工作，做好本部门职工的岗位培训和技术考核管理工作，包括专业技术和安全管理知识培训、特种作业职工的在职和脱产培训及现场急救培训，参与培训的考核工作。

3. 严格执行防火、用电、易燃、易爆物资的安全管理制度和设备、车辆管理制度。加强各种器材的维护保养及正确使用。严格按照重点部位，划定禁火、防电、易爆区域，并设置明显标志。

4. 安排生产计划把安全工作摆到首位，要考虑到生产特点和季节气候条件，在人力、物力安排上重视安全因素，在检查和验收质量时，



要把安全生产列为一项重要内容。遇到生产与安全发生矛盾时，生产必须服从安全。

5. 搞好安全管理，执行安全检查制度，做到部门月检查、班组周检查，职工岗前、岗中、岗后检查，对发现火险、电险、易燃易爆及其它隐患，要立即整改，拿出措施不拖延，整改率要达到100%，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隐患要向公司报告，并按要求落实措施。

6. 换热站、仓库要落实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及消防措施，要定期检查、重点检查，对违章操作坚决予以纠正。严格执行对危险化学品、压力容器、电气线路和仓储物资的管理制度。

7. 组织制定本部门安全活动计划，开好部门安全例会，抽查班组安全活动情况，做到有布置、有检查。

8. 对本部门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及时登记上报，并协助生产办进行事故分析，做好调查分析的配合工作，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对事故报告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9. 组织本部门职工定期开展安全作业规程、安全规章制度的学习和考试。

10. 负责部门有关档案资料的管理和所属设备、设施的消防安全管理。

11.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必须立即制止并处罚。

#### **第八条 各供热处班组**

1. 宣传安全生产的方针，督促与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有关的各项规章制度贯彻执行，对人员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和健康负责，对生产设备的安全运行负责，能够完成部门下达给班组的年度安全目标计划。

2. 按设备系统进行安全技术分析预测，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和异常，并做好相应调整工作。

3. 根据部门检修计划安排，做好检修各项工作。执行检修规程、精心维修设备、做好检修记录，确保检修质量。

4. 杜绝“三违”，做到“四不伤害”，管理维护好班组的安全防护设备、装置，保证其安全可靠。监督班组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做好定期检查工作。

5. 对班组管理的起重、登高安全器具、电动工具、高压绝缘工具、防雷接地、避雷装置等定期进行检测，确保完好率 100%。

6. 认真组织学习事故通报和安全简报，吸取教训，采取措施，防止同类事故重复发生。

7. 开展好定期安全大检查等活动。坚持班前、班后会制度和每周一次的安全日活动，做好安全活动记录。

8. 负责和督促工作负责人做好每项工作任务（检修、施工、试验等）事先的技术交底和安全措施交底工作，并做好记录。

9. 做好岗位安全技术培训、新入厂职工的班组级安全教育和全班人员经常性的安全思想教育，组织班组人员参加急救培训，做到人人能现场急救。

10. 对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及时登记上报，保护好事故现场，并组织分析原因，总结教训，落实改进措施。

11. 经常检查班组工作场所的工作环境、安全设施、设备工器具的安全状况，对发现的缺陷和隐患及时登记上报，班组能处理的应及时处理。

12.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必须立即制止并上报。

### **第三章 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第九条 总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公司总经理是公司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对公司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负全面的领导责任。负责建立健全各级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督促公司副总经理、各部门领导抓好安全生产工作。

2.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的方针、政策、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批阅和传达安全生产文件、指令和通报，提出具体意见。

3. 批准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生产技术规程、重大的安全生产技术措施和重大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

4. 健全安全生产监督机构，充实安全监督人员。定期听取安监办的工作汇报，支持安监人员认真履行安全监察职责。在事故性质认定上，支持安监办在职权范围内的正常工作。

5. 按照集团公司安全生产总体目标的要求，审定公司年度安全目标、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活动计划和重大措施，按公司控制人身伤害和设备事故的目标，层层落实责任，实行分级控制，确保公司年度安全目标的实现。

6. 建立和完善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协调党群组织，各负其责，密切配合搞好安全生产工作，实行全员、全方位、全过程的安全管理。

7. 审查“两措”计划，安排计划费用，并保证公司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8. 及时、如实向上级报告生产安全事故情况；定期向职代会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主动接受群众监督。

9. 主持公司月度安全例会。主持重大生产设备事故的调查处理，对性质严重或典型的事故应及时掌握事故情况，提出防止事故重复发生的措施。

10. 加强公司节假日、重点时期、重点时段的安全管理和检查，建立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制度，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期限、应急预案“五到位”。

11. 及时听取安全情况汇报，掌握安全生产情况，及时研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组织研究和领导设备重大隐患的治理工作。

12. 带头执行领导干部安全生产工作检查制度，加强生产现场安全管理。每月深入生产现场检查安全生产情况不少于一次。

13. 批阅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文件和事故通报等材料，对重要内容批示意见并落实责任。

14. 全面推进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规范安全生产管理，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加强公司安全建设，杜绝“三违”现象。

15. 加强公司安全文化建设。抓好安全教育工作，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法规和安全知识宣传培训，公司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一律持证上岗，职工必须按规定经培训合格后上岗。

16. 深入生产现场的同时，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处罚。

#### **第十条 公司副总经理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在总经理领导下，是分管部门范围内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对分管部门范围内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工作负分管领导责任，负责落实分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责任制，督促分管部门抓好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工作。

2.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的方针、政策、法规和上级有关规定，亲自批阅和传达公司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文件、指令和通报，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提出贯彻落实的具体意见并组织实施。

3. 组织制订年度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目标、工作重点，做到层层落实责任、分级控制指标，并监督、考核年度安全目标的完成情况。

4. 审查年度“两措”计划，做到项目、时间、负责人、费用“四落实”，并负责督促实施。

5. 协助总经理分管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的日常工作，经常听取生产办的工作汇报，支持生产办履行自己的职责。

6. 定期组织开展分管部门的安全大检查活动。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重大隐患治理工作落实到部门或专人，有计划地限期完成整改任务。

7. 参加或主持（公司总经理授权）公司月度安全例会。及时、正

确地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督促分管各部门做好设备的安全运行、维护、检修、试验和缺陷处理。总结安全生产先进经验，落实安全奖惩办法。

8. 审查分管各部门技术管理、技术监督体系，负责修编和审批生产技术规程和技术管理制度。

9. 按照生产事故调查规程的规定，参加或主持分管部门较大事故的调查处理，做到“四不放过”。对性质严重或典型的事故，应及时掌握事故情况并召开现场会，提出防止事故重复发生的措施。配合政府主管部门开展对较大事故的调查和处理工作，加强安全信息沟通。

10. 严格执行生产事故调查规程，审批分管部门事故报告，对分管部门事故报告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直接领导责任。

11. 批准建立分管部门应急管理体系，审查分管部门生产重大突发事件、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监督检查预案的演练情况。

12. 组织实施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加强部门安全建设，杜绝“三违”现象。

13. 每月深入生产现场、班组检查生产情况不少于两次。

14. 深入生产现场的同时，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处罚。

### **第十一条 公司综合办主任安全生产责任制**

1. 综合办公室主任是本部门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和本部门兼职安全员，对本部门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工作负部门领导责任，负责落实本部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综合办公室副主任是分管工作范围内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对分管工作范围内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管理工作负领导责任。

2.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生产安全、消防安全、劳动保护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条例、规章制度及上级有关规定，并以此为依据，协助制订切合公司实际的有关管理制度、规定和实施细则。

3. 及时将上级下达的各类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文件交领导批阅，

并按批示意见迅速传达至有关部门贯彻执行。

4. 负责严格执行公司保密制度，借阅密级文件或档案时必须经由公司领导签字确认。

5. 参加总经理召开的有关会议并及时协助处理会议中有关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问题。

6. 参加公司月度安全例会，协助督促各部门贯彻执行会议研究讨论的意见和决定。

7. 将群众来信、来访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工作的要求、意见、建议，如实迅速报告主管领导，及时研究解决。

8. 加强公司机动车辆管理、安全管理和驾驶员的安全思想教育及遵章守纪教育，严格执行道路交通法规及安全工作规程，确保交通安全。

9. 严格物资入库验收手续，确保所供应的物资质量合格、材料齐全、数量充足。杜绝不合格产品混入公司，流入生产。

10. 经常检查仓库管理是否规范，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11. 负责组织公司各部门物资管理职工开展有关仓库安全管理方面法规知识的培训，提高物资安全管理水平。

12. 经常检查《食品卫生法》及炊事卫生“五四制”规定的执行情况，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让职工吃上放心食品。

13. 组织好炊事班职工的年度查体工作，通过卫生防疫部门检查，做到持证上岗。

14. 经常反馈安全管理信息，提供公司领导决策与有关部门实施，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15. 参与重大设备事故和人身伤亡事故调查分析。

16. 负责本部门的安全、消防检查及隐患整改工作。

17. 深入生产现场的同时，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处罚。

## **第十二条 供热处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 供热处处长是本部门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工作负部门领导责任，负责落实本部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供热处副处长是分管工作范围内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对分管工作范围内的安全管理工作负领导责任。

2.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生产安全、消防安全、劳动保护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条例、规章及有关的规定。

3. 负责贯彻上级和公司关于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坚持安全生产“五同时”，即在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工作的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评比安全生产工作。

4. 工作中认真落实“反措”、“安措”、“事故防范对策”、“安全大检查整改项目”。

5. 负责组织编制公司供热检修计划，计划中必须有安全措施，并监督计划的执行。

6. 加强对机械设备、设施和车辆的管理和驾乘人员的安全教育，使驾乘人员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和各项安全规定。

7. 加强生产设备和工器具的安全管理，确保使用时状态正常。

8. 安排生产计划把安全工作摆到首位，考虑到工作特点和季节气候条件，在人力、物力安排上重视安全因素，在检查和验收质量时，把安全生产列为一项重要内容。遇到生产与安全发生矛盾时，生产必须服从安全。

9. 认真执行安全检查制度，对发现火险、电险、易燃易爆及施工中的隐患，立即整改，拿出措施不拖延，整改率要达到100%，对一时难以整改的隐患要向公司报告，并按要求落实措施。

10. 每月组织1-2次安全生产检查，对查出的问题组织制定整改措施，并检查督促落实情况。对安全生产的情况及时总结，提出安全生产奖惩意见。

11. 深入生产现场的同时，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处罚。对造成事故的责任者，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

12. 负责贯彻本部门新职工的“三级安全教育”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教育，对未经安全教育的人员不得分配工作。

13. 参加公司工作例会，处长参加集团公司月度安全例会和周工作例会，对公司出现的不安全情况汇总上报，对安全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定期召开本部门安全例会，及时解决安全生产中存在的问题。

14.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报告。

### **第十三条 供热处（部门）专职安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生产安全、消防安全、劳动保护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条例、规章制度及上级有关的规定。

2. 在部门领导的指导下，全面负责部门的安全监察工作，协助部门领导做好部门安全管理的日常工作。

3. 有计划地组织部门职工学习安全生产制度和规程。组织做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程、制度的培训和考试工作。

4. 有计划地组织部门职工学习安全生产制度和规程。组织做好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程、制度的培训和考试工作。

5. 组织做好安全技术培训、新进部门职工的安全教育(包括劳务派遣、外包人员)经常性的安全思想教育，积极组织本部门人员参加急救培训，做到人人能现场急救。开展好部门的定期安全活动，落实反事故措施。

6. 深入现场和班组检查安全生产情况，督促消除缺陷和隐患。有权停止现场危及人身和设备安全的违章作业，妥善处理后方可继续工作。

7. 经常检查部门工作场所的工作环境、安全设施、设备工器具的安全状况，对发现的隐患及时登记上报并及时处理。对本部门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监督检查。

8. 协助部门领导实施“两措”计划，督促落实“两措”计划的完成情况，定期向部门领导汇报。

9. 配合公司安监办做好特殊工种的培训、考核、建档管理工作。



10. 负责编写本门应急救援演练方案，并组织应急救援演练的实施，详细记录演练情况，将演练情况记录、总结报公司安监办。

11. 检查各项安全工作措施，保证其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和安全措施符合安全规程要求。

12.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报告。

#### **第十四条 班组长安全生产责任制**

1. 班组长是本班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第一责任人和班组兼职安全员，对本班组的生产安全和消防安全工作负班组领导责任，负责落实本班组的安全生产责任制。

2.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生产安全、消防安全、劳动保护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条例、规章制度及上级有关规定。

3. 组织班组安全活动例会，坚持班前、班后会制度。负责班组工作的安全检查，及时制止违章行为，发现不安全因素及时组织消除并报告。组织学习事故通报、安全简报，吸取教训，采取措施，防止同类事故重复发生。

4. 掌握运行、备用设备及系统的运行方式，现场的各种安全措施、生产环境应符合安全生产的要求。

5. 负责制订和组织实施本班组的安全目标，做好安全控制。带领全班人员维护好本班组生产设备，保证其安全可靠运行。

6. 做好岗位安全技术培训、新进班组职工的安全教育和全班人员(包括劳务外包人员)经常性的安全思想教育，积极组织全班人员参加急救培训，做到人人能现场急救。开展好本班的定期安全活动，落实反事故措施。

7. 贯彻落实安全工作“谁主管、谁负责”和“五同时”原则。

8. 经常检查本班工作场所(每天不少于一次)的工作环境、安全设施、设备工器具的安全状况，对发现的隐患及时登记上报并及时处理。对本班人员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监督检查。

9. 严格执行各项安全工作措施，保证其组织措施、技术措施和安

全措施符合安全规程要求。

10. 班长应经常对全班人员开展纪律教育和“安全第一”的思想教育，树立居安思危、常备不懈的思想。组织全班定期召开班组安全例会。

11. 发生事故时，班长应坚守岗位，根据事故处理规程和有关规定指挥全班人员积极处理事故。对本班发生的事故按“四不放过”原则召开事故分析会，找出设备和操作的问题，并采取相应预防措施。

12.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报告。

### **第十五条 库管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 加强安全、技能学习，努力提高安全和消防技术水平，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2. 认真学习和执行公司库房安全管理制度和规定。

3. 严格执行公司安全文明生产的有关规定，做好物资仓库、氧气库、乙炔库的“四防”工作。

4. 按规定存放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避免发生意外。

5. 按时巡回检查，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处理和报告。仓库内应保持整洁，货物堆放整齐，货架堆放的物品应挂牌明示，以便快速无误地发放。

6. 物资仓库禁止闲杂人等进出。严禁烟火，妥善保管和正确使用各种防护器具和灭火器材。

7. 对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及时登记上报，保护好事故现场，并组织分析原因，总结教训，落实改进措施。

8. 按规定着装上岗，杜绝“三违”现象的发生。

9.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及时上报。

### **第十六条 生产岗位职工安全生产责任制**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生产安全、消防安全、劳动保护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条例、规章制度及上级有关规定。

2. 对本人所担任的工作及本岗位管辖的设备和场所的生产、防火、

保卫等的安全负直接责任。发现不安全情况要及时上报，有能力处理的要及时处理。

3. 按规程规定处理一切危及人身和设备系统安全的情况，有权制止任何人的违章作业。

4. 有权拒绝接受和执行有明显可能造成人身伤亡和设备重大损坏的违章指挥。

5. 积极参加安全大检查和安全日活动。

6. 学习有关专业基础知识和安全知识，熟悉并掌握本岗位所需安全及操作规程、制度，定期参加公司、部门等组织的培训与考试。自觉接受岗位安全技术培训和安全思想教育，积极参加急救培训，能做好现场急救。

7. 在生产和生活中，做到“四不伤害”。按照“四不放过”的要求，认真分析总结发生的安全事故和不安全事件。

8. 自觉接受公司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监督，支持安监人员行使安全监察职责，事故发生后要保护好现场，主动提供证据，配合做好事故调查工作。

9. 经常检查所管辖范围的工作环境、安全设施和设备工器具的安全状况，对发现的隐患及时登记上报，本人能处理的应认真处理。对由于未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而造成的问题负责。

10. 在值班期间对进入管辖区域的一切人员的合法性及行为负有监督的责任，对自己管辖区域所有运行、备用设备及系统的状态负有监视、工况分析、操作调整和事故处理的直接责任。

11. 在从事检修工作期间对进入自己责任检修区域的一切人员的合法性及行为负有监督的责任，对自己负责检修的设备及系统负有设备保存、状况分析、工艺和质量保证的直接责任。

12. 不违章使用任何安全用具、电动作业工具及仪器和手动作业工具及仪器。

13. 不违章驾驶，不违章行走，遵守交通规则。

14.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报告。

### **第十七条 一般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生产安全、消防安全、劳动保护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条例、规章制度及上级有关规定。

2. 在工作中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方针，认真参加安全学习和各项安全活动。

3. 不发生破坏安全基础、危及安全及损害荣誉的一切“短期行为”、“本位行为”和“违章行为”。

4. 不违章驾驶，不违章行走，遵守交通规则。

5. 不违章使用任何安全用具、电动作业工具及仪器和手动作业工具及仪器。

6. 负有查禁违章的责任，发现违章立即制止并报告。